2019年通化县转移支付决算情况说明

根据2019年总决算报表情况，2019年上级补助收入194,284万元。

①2019年返还性收入9,628万元，其中：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4,835万元，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3,301万元，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84万元,增值税“五五分享”税收返还收入1,408万元。

②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63,819万元，其中：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18,614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2,781万元，结算补助收入15,477万元，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收入210万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268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收入20,302万元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1,045万元，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50万元，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1,499万元,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万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,304万元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,449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945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3,629万元，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1,507万元，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,519万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4,022万元，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5,986万元，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58万元，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59万元，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-1,709万元。

③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0,837万元。